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泰晶科技”）对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2025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1、会计师事务所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 1987 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中审众环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 年 11 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 166 号长江产业大厦 17-18 层。

（5）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6）2025 年末合伙人数量 237 人、注册会计师数量 1,306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23 人。

（7）2024 年经审计总收入 217,185.57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183,471.71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58,365.07 万元。

（8）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44 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 35,961.69 万元，泰晶科技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两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 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中审众环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尚未出现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1) 中审众环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1 次。

(2) 从业人员在中审众环执业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及自律监管措施 0 次，44 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 13 人次、纪律处分 12 人次、监管措施 42 人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王涛，201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16 年至 2017 年、2021 年为泰晶科技提供审计服务，2025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 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张士敬，2019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6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2 年起为泰晶科技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为郭幼英，200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0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6 年起为泰晶科技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复核 7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王涛、项目签字会计师张士敬、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郭幼英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3、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王涛、签字注册会计师张士敬、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郭幼英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2025 年 5 月 20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根据双方签订的《审计业务约定书》及公司 2025 年年报工作安排，中审众环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等进行检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在审计过程中，中审众环运用职业判断，与公司治理层、管理层就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审计关键事项等进行沟通，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

经审计，中审众环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中审众环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

中审众环在资质条件等方面合规有效，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客观、公允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1日